

矿业权价款计算书

价记字 1442

矿山名称	盘县煤炭开发总公司盘县丹霞镇森林煤矿		
矿业权类别	采矿权	储量备案文件编号	黔自然资储备字〔2020〕192号
矿产资源情况	报告名称	盘县煤炭开发总公司盘县丹霞镇森林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	
	报告编写单位	贵州省煤田地质局一五九队	
	储量评审单位	贵州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勘察研究院	
	矿种	焦煤、肥煤	备案的资源储量 4363 万吨
价款	计算方式	6元/吨×2031万吨=12186万元	
	计算结果（大写）	壹亿贰仟壹佰捌拾陆万元整	
计算人		复核人	
备注	说明附后		
计算单位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公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 </div>		

注：1.此计算书只作为申办矿业权的报件；

2.矿业权价款缴纳以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领取采矿许可证通知上载明的数额和时间为准。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统一制定

一、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对盘县煤炭开发总公司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第三批）的批复》（黔煤兼并重组办〔2016〕81号），该矿山由盘县丹霞镇森林煤矿与盘县柏果镇云尚煤矿兼并重组而成。兼并重组后矿区范围含原盘县森林煤矿范围，盘县云尚煤矿属关闭置换指标，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不予考虑，待企业主体完成全部煤矿工作后，申请资源置换时再行处置。原盘县板桥镇后变更为盘县（盘州市）丹霞镇。

兼并重组前盘县森林煤矿最近一次价款是 2008 年办理采矿权扩能扩界时处置的，根据黔国土资储备字〔2008〕448号，原盘县森林煤矿矿权范围内备案煤炭总资源储量 2332 万吨，保有资源储量 2271 万吨，计算矿业权价款 3040.8 万元 $[(0.8 \text{ 元/吨} \times 741 \text{ 万吨} = 592.8 \text{ 万元}) + (1.6 \text{ 元/吨} \times 1530 \text{ 万吨} = 2448 \text{ 万元}) = 3040.8 \text{ 万元}]$ （办文编号 001-08-20086346）。

二、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减轻煤炭企业负担促进煤炭行业平稳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2015〕22号）的规定，现盘县森林煤矿申请进行矿业权价款处置。根据《关于〈盘县煤炭开发总公司盘县丹霞镇森林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的函》及专家评审意见书（黔自然资储备字〔2020〕192号），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盘县森林煤矿矿区范围内煤炭总资源储量 4363 万吨，保有资源储量 4329 万吨，先期开采地段总资源储量 977 万吨。煤类为焦煤、肥煤，估算煤层气资源量 2.74 亿立方米。已告知矿业权人，矿业权人申请处置矿业权出让收益时未提供《三合一方案》的，按本次备案的总资源储量处置矿业权价款。

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利用拟动用煤炭资源储量扣除原已处置过价款备案的煤炭总资源储量后为 2031 万吨（4363 万吨-2332 万吨=2031 万吨），该矿山本次计算矿业权价款为

12186 万元 (6 元/吨 \times 2031 万吨=12186 万元)。

煤层气资源储量矿业权出让收益本次暂未计算，待国家出台相关煤层气矿业权出让收益基准价之后再行计算。